

《房屋工程总承包工程量计算规范》（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第一部分 标准的编制过程

一、项目的立项

2021年7月，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以下简称中价协）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网站上发布了“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关于《建设工程总承包计价规范》等7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其后，委托有关单位承担了《房屋工程总承包工程量计算规范》（以下简称本规范）的编制任务。

二、项目的启动

主编单位接受工作任务后，立即按照要求组建编制组，并开展编制方案初稿的编制工作。

2021年10月19日，中价协在四川成都召开了本规范的编制工作启动会议，共有26位来自部分省造价总站（协会）、建设单位、设计院、造价咨询企业、施工企业的编制组代表参加会议。会议强调本规范的编制的目的是以高标准引领国内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的高质量发展，有力促进工程造价咨询行业的创新、提升与进步，要求编制组在编制过程中严格遵守团体标准的相关规定及程序，相互协调、相互配合、互为补充。

期间，与会专家经讨论，对本规范编制方案（初稿）基本表示认可，但提出了需进一步改进和完善的意见和建议。

三、征求意见稿的形成过程

编制组根据编制方案开始本规范初稿的正式编写工作。在编写过程中，编制组多次以多种形式召开专题研讨会，解决各种技术问题。编制组于11月29日在编制组微信工作群就措施项目、项目清单编码等问题进行了讨论。初稿形成后，主编单位在一定范围内征求意见，对收到的288条修改意见逐条进行了梳理，给出了处理意见，汇总形成了“修改意见表”，进一步完善本规范初稿。于12月2日通过网络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编制组内部初稿讨论会。会议期间，主编单位围绕“修改意见表”及处理意见做了详细汇报；同时，参会专家及代表对初稿的各章节和各条目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和系统梳理。会后，编制组经进一步完善与修改，形成征求意见稿。

第二部分 标准的结构和主要内容

一、总体情况

本规范分五部分进行编制，具体包括：总则、术语、工程量计算、建筑工程项目清单编制、附录。

各部分编制具体内容如下：

1. 总则：内容为编制本规范的目的，适用范围、计价原则，与其他标准的关系等；
2. 术语：内容为工程总承包特有及相关名词的定义；
3. 工程量计算：内容为工程量计算依据、计量单位、适用范围等；
4. 建筑工程项目清单编制
 - 4.1 一般规定：内容为项目清单编制依据、项目清单的补充等；
 - 4.2 项目清单：内容为项目编码的组成、项目编码规则、无法计量清单项目的编制等；

5. 附录：

附录 1 房屋工程方案设计后项目清单

附录 2 房屋工程初步设计后项目清单

二、本规范的编制依据

1. 《民法典》合同编、《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
3.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建市规〔2019〕12号）；
4. 《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计价计量规范》（征求意见稿）；
5. 《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
6. 《建设工程分类标准》（GA/T500841-2013）；
7. 《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A50854-2013）；
8. 《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8-2013）；
9. 《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A50856-2013）。

编制组

2021年12月23日